

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处理笺

| | | | | | |
|------|---|------|------------|----|--|
| 收文 | 通知来文 435 号 | 收文时间 | 2018-05-08 | 密级 | |
| 来文单位 | 省安委办 | 来文字号 | | | |
| 文件标题 | 关于对《关于深化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促进风险分级管控与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体系建设的通知》征求意见的函 | | | | |
| 主要内容 | 省政府安委办起草了《关于深化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促进风险分级管控与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体系建设的通知（征求意见稿）》，现征求各市政府安委会的意见，于5月16日12时前，反馈至省政府安委办。 | | | | |

阅批：

拟办：

建议请市安委办牵头提出修改意见，并按程序反馈。

请志纯同志、谭伟同志阅示。

刘志成 5.8

秘书二处经办人： 贾杨

电话：66607052、66607056

领导批示(续)

山东省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对《关于深化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促进风险分级管控与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体系建设的通知》征求意见的函

各市政府安委会，省政府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

为深化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全面促进双重预防体系建设，省政府安委会办公室研究起草了《关于深化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促进风险分级管控与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体系建设的通知（征求意见稿）》，现征求你单位意见，请于5月16日（周三）12时前，将修改意见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反馈省政府安委会办公室。

联系人：王旭亮，联系电话：0531-81792200、81792201（传真）。

省政府安委会办公室

2018年5月8日